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七屆灣仔區議會轄下
交通運輸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紀錄

日期：2024年7月30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3時正
地點：香港軒尼詩道130號修頓中心21樓
灣仔民政事務處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u>主席</u> 林偉江議員，MH	下午3:00	下午3:28

<u>副主席</u> 孫道弘議員，JP	下午3:00	下午3:28
------------------------	--------	--------

區議員 (依筆劃排序)

吳澤森議員	下午3:00	下午3:28
李文龍議員，MH	下午3:00	下午3:28
李碧儀議員，MH	下午3:00	下午3:28
周錦威議員，BBS, MH	下午3:00	下午3:28
林偉文議員	下午3:00	下午3:28
莫繡安議員	下午3:00	下午3:28
穆家駿議員	下午3:03	下午3:28

增選委員

黃秋鑫先生	下午3:00	下午3:28
-------	--------	--------

核心政府部門代表

張皓壹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灣仔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甄月嫻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高級聯絡主任(大廈管理)2/灣仔

鄭小萍女士	地政總署首席產業主任/港島東/土地管制及契約執行 (港島東區地政處)
李永叶先生	警務處灣仔警區行動主任
歐陽亮先生	警務處灣仔警區交通隊主管
張敏聰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灣仔區
鄧加月女士	運輸署工程師/灣仔1
黃俊文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灣仔3
黃柏濂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特別職務
梁凱琪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灣仔

秘書

尤恬兒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行政主任(區議會)4/灣仔

開會詞

主席歡迎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第七屆灣仔區議會轄下交通運輸委員會第四次會議。

第 1 項：通過灣仔區議會轄下交通運輸委員會第三次會議紀錄

2. 主席表示，秘書處在是次會議前沒有收到委員提交修訂建議。
3. 經林偉文議員動議，周錦威議員和議，第三次會議紀錄獲得通過。

第 2 項：灣仔區主要臨時交通措施概覽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5/2024 號)

4. 主席請運輸署代表簡介第 15/2024 號文件。
5.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灣仔梁凱琪女士簡介文件。
6. 委員沒有提問，主席請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第 3 項： 運輸署/路政署過去兩個月在灣仔區內完成、正在施工或規劃中的主要小型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6/2024 號)**

7. 主席請運輸署和路政署代表簡介第 16/2024 號文件。
8. 運輸署工程師/特別職務黃柏濂先生和路政署區域工程師/灣仔區張敏聰先生簡介文件。
9. 委員有以下提問：
 - (i) 該三項於文件內顯示，將於 2024 年 8 月 1 日動工工程的進度；及
 - (ii) 路政署工程有否受某承建商的財政問題而影響。
10.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灣仔區張敏聰先生回應如下：
 - (i) 文件內的其中一項工程已提早開始施工，另外兩項工程將如期於 2024 年 8 月進行；及
 - (ii) 路政署設有機制監管承建商的表現和財務狀況，相關工程的進度暫未受到影響。
11. 主席請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第 4 項： 灣仔區交通運輸工程概覽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7/2024 號)**

12. 主席請路政署代表簡介第 17/2024 號文件。
13.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灣仔區張敏聰先生簡介文件。
14. 委員沒有提問，主席請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第 5 項： 其他事項

15. 委員有關其他事項的意見和提問綜合如下：

- (i) 寶山幼兒園和聖保祿學校附近經常有大量車輛停泊接送學生，造成交通阻塞。建議警方於開學日，以及平日上下課時段到兩所學校一帶加強疏導交通；
- (ii) 在港灣道與菲林明道交界處駕駛者違反行車線規定的情況嚴重。根據現場交通標誌的規定，在左邊行車線行駛的車輛只能左轉駛入分支路口，而在右邊行車線行駛的車輛只能向前行駛。然而，有不少在右邊行車線行駛的車輛會左轉駛入路口，沒有遵循方向標誌直行，容易釀成交通意外；
- (iii) 車輛駛經英皇道和天后廟道交界處時車速較快，對路過該處的行人構成潛在風險。除了增設雙黃線外，運輸署會否有其他措施進一步保障行人安全。由於有不少學生會行經該處，委員建議運輸署增設行人過路交通燈；
- (iv) 區內有數個路段的積水問題嚴重，包括時代廣場近勿地臣街的行人過路處及銅鑼灣道近摩頓臺一帶的路面。另外，位於譚臣道 93 至 103 號的譚臣大廈外的路面積水問題嚴重，導致附近建材公司的大型車輛無法在該處停泊，因而被迫停泊在道路中間，阻塞交通。此外，摩頓臺天橋在沒有下雨的日子亦經常會有積水的情況，駛過該處的車輛將積水傾瀉至天橋底下的巴士總站。這些積水問題可能與路面斜度或渠道淤塞有關，委員要求部門儘快解決道路積水的問題，以改善整體交通狀況；
- (v) 提問合和中心二期道路工程的進度及驗收質量；
- (vi) 有露宿者在銅鑼灣警官會所附近的告士打道天橋下居住，而且不時有行人在該處非法橫過馬路，委員請警方加強檢控；
- (vii) 由於城巴第 5B 號線的香港大球場站沒有上蓋，有乘客會到其他有遮蓋的地方等候巴士。該站鄰近東華東院，乘客多為病人和長者，大多數長者不諳巴士公司手機

應用程式，因而錯過巴士的實際到站的時間及班次。有委員建議在該巴士站設立實時到站資訊系統，讓乘客掌握巴士的預計到站時間；及

- (viii) 專線小巴第 24M 號線於繁忙時間原訂不駛經肇輝臺，但有司機途經不在行車路線上的肇輝臺站。此外，有駕駛前往畢拉山的尾班車司機為了提早下班，沒有駛進畢拉山總站，只在總站外的閘口落客。與此同時，此路線的脫班問題嚴重，沒有依照原定的時間到站，導致乘客等候時間過長。

16.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灣仔梁凱琪女士、工程師/灣仔 1 鄧加月女士及工程師/特別職務黃柏濂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運輸署曾就城巴第 5B 號線在香港大球場巴士站設置上蓋一事，與委員及相關持份者進行討論。巴士公司曾在該處進行勘探，發現該處的地下渠道和管道較多，地下空間不足以用作巴士站上蓋的地基建造之用，因此難以興建上蓋。運輸署會向巴士公司反映，要求巴士司機多加留意總站附近乘客上車的需要，如遇有需要協助人士，應盡量提供協助，以減少乘客錯過班次的機會；
- (ii) 一般而言，小巴司機應按照獲批准的行車路線行駛，運輸署會就專線小巴第 24M 號線尾班車不停總站及於下午 4 時至晚上 7 時期間途經肇輝臺的問題向小巴營辦商了解情況，亦會派員作實地調查。另外，現時小巴行業普遍司機人手不足是導致小巴脫班問題的其中一個原因，就此專線小巴第 24M 號線的小巴營辦商一直有透過包括加薪來挽留現有司機及透過不同渠道增聘司機。運輸署將會繼續與小巴營辦商跟進專線小巴第 24M 號線的相關問題；
- (iii) 根據合和中心的回覆，合和中心二期的道路工程經已完成，現正進行驗收。運輸署和路政署檢查後，發現有部分位置需要進行修補工程。因此合和中心仍然會實施臨時交通安排臨時封閉部分道路。運輸署和路政署會繼續跟進相關的驗收工作；

- (iv) 現時天后廟道及英皇道交界處附近 100 米範圍內，已有兩組行人過路交通燈，如再增設行人過路交通燈，運輸署認為有機會對該處的交通造成影響，需作詳細評估。根據運輸署的紀錄，該位置並非交通黑點。運輸署早前亦已建議及正諮詢一系列改善措施，包括在天后廟道與英皇道交界增設一個「開始減速」告示牌，以提醒司機需減慢車速；延長左一及左二行車線之間之虛實雙白線和雙黃線以改善行人過路時之視線。待改善工程完成後，本署會密切留意相關路面情況，並適時審視該路段的交通情況，再行評估是否有需要增設行人過路交通燈；及

17. 警務處灣仔警區行動主任李永叶先生回應如下：

- (i) 灣仔警區警民關係組在暑假期間會與學校保持緊密聯繫，並建議學校提醒家長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接送子女，減低交通阻塞情況。警方亦會在學校區加強巡邏和執法；
- (ii) 就港灣道左轉上菲林明道天橋轉線問題，警方會加強交通管制行動，同時亦會與相關部門研究進行道路改善工程，防止車輛在交通燈位前轉線；及
- (iii) 警方會了解告士打道天橋底露宿者的情況，有需要會尋求其他部門協助。就告士打道有人非法橫過馬路，警方會在上址張貼警告標語及加強執法。

18.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灣仔區張敏聰先生回應，路政署一向會在雨季來臨前和大雨前後，加強巡查和清理其部門轄下的和排水渠。就灣仔區內道路積水的問題，路政署會與渠務署研究積水是否與渠道淤塞和排水渠不足有關，待了解情況後再向委員匯報。路政署亦備悉摩頓臺天橋的積水問題，並會研究解決方案。

19. 委員就上述事宜接續提出意見如下：

- (i) 譚臣道和時代廣場附近的路面積水並非源於渠道淤塞。譚臣道附近的積水位置附近已有排水渠口，但由於街道中間的位置凹陷，積水未能從街道兩旁的排水渠

口排走。此外，時代廣場一帶的積水位置則沒有排水渠道，相信不存在渠道淤塞的問題；及

- (ii) 英皇道和天后廟道交界處最接近的行人過路交通燈，位於皇仁書院、僑興大廈和龍景花園，與該處有一定距離。此外，車輛在該交界處必須左轉進入天后廟道，故此在該處增設行人過路交通燈相信不會導致阻塞英皇道的交通。

20.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灣仔區張敏聰先生回應指，譚臣道及時代廣場附近有部分路段屬於私人物業，因此路政署未能在該處增設渠道。

21. 運輸署工程師/特別職務黃柏濂先生備悉委員就英皇道和天后廟道交界增設行人過路交通燈的意見，並會審視有關問題。

第 6 項：下次會議日期

22. 主席宣布下次會議於 2024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正舉行。

23.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28 分結束。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2024 年 9 月